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esun Real Estate Investment Services Group Co., Ltd.

德商產投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70)

行政總裁變更

德商產投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周尤波先生(「周先生」)已辭任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一職以專注於其他個人事業發展。周先生自2022年3月2日起不再履行行政總裁的職責。

周先生確認，彼並無就袍金、離職補償、薪酬、遣散費、退休金、費用或其他事項向本公司提出申訴，且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並無有關彼辭任之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周先生在任期間為本公司作出的傑出貢獻致謝。

周先生辭任後，董事會進一步宣佈，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張志成先生(「張先生」)已獲任命為行政總裁，自2022年3月2日起生效。除其擔任行政總裁的新職務外，張先生於本集團的其他職務並無變動。

張先生，51歲，於2020年9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成都德商產投物業服務有限公司董事及董事長。彼於2020年12月10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

2021年3月18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彼亦於同日獲委任為董事長。張先生負責向本集團及董事會提供戰略及方向指引以及企業管治建議。

張先生於房地產及物業管理行業擁有逾20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張先生自1999年7月至2002年7月在青白江區房管局任職。自2002年7月至2010年8月，張先生擔任成都市嘉寶管理顧問有限公司(一家從事房地產管理及諮詢業務的公司)的部門主管、副總裁、總裁及董事長，負責管理公司運營。自2010年8月至2014年6月，張先生擔任四川藍光實業集團有限公司(其後稱為藍光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一家從事企業投資服務的公司)的副董事長兼總裁，負責管理公司運營。自2014年6月至2015年4月，張先生擔任四川藍光和駿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從事房地產投資的公司)的副董事長兼總裁，負責管理公司運營。自2015年4月至2017年5月，張先生擔任四川藍光發展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600466.SH)，從事房地產開發業務)副董事長及總裁，主要負責管理該公司的業務運營。自2017年8月至2019年10月，張先生擔任成都城銘建設項目管理有限公司總裁，該公司從事建設諮詢，但張先生並無參與該公司的日常運營。自2019年11月至2020年9月，張先生擔任同信地產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業務範圍包括房地產開發及經營的公司)總裁，負責制定及實施該公司的業務發展策略。

張先生於2004年7月獲得中國西南民族大學經濟管理學士學位。彼之後於2018年1月獲得北京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於本公告日期，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張先生於本公司的22,5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約3.67%。

本公司已與張先生訂立一份董事服務合約，據此，張先生的任期將為三年，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提前發出一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彼有權收取年度酬金人民幣

1,800,000元，該金額乃董事會參考其於本公司的職責及責任以及現行市況而釐定。概無就張先生獲委任為行政總裁訂立服務協議，亦無因張先生擔任行政總裁而向其支付額外酬金。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張先生(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具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概無任何關係；(i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及(ii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證券於香港或海外的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除上文所述者外，概無有關張先生獲委任為行政總裁的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任何規定予以披露。

考慮到張先生的知識及經驗以及其對本集團的貢獻，董事會堅信，行政總裁變更不會對本集團的業務運營或業務戰略的實施產生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企業管治守則的合規情況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由於張先生目前同時擔任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有關事實偏離上述守則條文第C.2.1條。然而，董事會認為，張先生曾指導本集團於2021年12月完成首次公開發售，憑藉其於房地產及物業管理行業的豐富經驗及知識，並在管理層的支持下，將為本集團提供堅實及持續的領導。因此，董事會認為，於該情況下，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屬適當。

承董事會命
德商產投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張志成先生

香港，2022年3月2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志成先生、張強先生、熊建秋女士、萬虹女士及吳達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鄒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方利強先生、陳滌先生及嚴洪先生。